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自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浙江自然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0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28.09万股，发行价格为31.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8,775.2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325.6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449.6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4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60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元

明 细	金 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1,317,122.33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
减：购买理财产品	568,353,833.33

明 细	金 额
加：理财产品赎回	547,000,000.0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566,665.89
减：2023 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91,514,229.64
加：2023 年度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770,469.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786,194.96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2021 年 4 月，公司（含子公司越南大自然户外用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东方投行及开户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7 月，为符合越南当地关于资金使用的相关政策，公司在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作为越南户外用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越南大自然户外用品有限责任公司、东方投行、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子

公司越南大自然户外用品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台州分行”）开立的原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终止了原与浙商银行台州分行、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投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东方投行、浙商银行台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405245988588	活期户	305,540.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19940101040088881	活期户	1,152,142.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1207062129020166680	活期户	4,328,512.6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358520100100249795	已销户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576900369510311	已销户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450020010120100241156	已销户	-
越南大自然户外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分行	100000600389671	活期户	0.06
合计				5,786,194.96

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358520100100249795 账号已于 2023 年 3 月 8 日销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576900369510311 账号已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销户、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450020010120100241156 账号已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销户；期末募集资金余额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外，尚有 23,135.38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6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2022年5月2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2023年5月25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3,135.3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期限	预期年化参考收益率	收益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2/7/5	2023/1/2	181天	1.75%-3.4%	81.12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凤玺伍佰2022年第04期收益凭证	3,300.00	2022/7/6	2023/1/9	187天	0.1%-5%	1.65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尊享2022年第60期收益凭证	1,700.00	2022/7/6	2023/1/5	183天	0%-15%	0.0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2/8/31	2023/1/16	138天	3.00%	5.58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2/8/31	2023/1/16	138天	3.00%	5.58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2/9/28	2023/4/13	197天	2.95%	16.89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2/9/28	2023/4/13	197天	2.95%	16.8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2/9/28	2023/4/13	197天	2.95%	16.8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2/9/28	2023/4/13	197天	2.95%	16.89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0	2022/12/23	2023/4/24	122天	3.00%	54.96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3/1/4	2023/4/4	90天	1.30%-3.5%	69.04
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	2023/1/4	2023/12/25	1096天	3.10%	90.68
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	2023/1/4	2023/12/27	1096天	3.10%	91.19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90.93	2023/1/4	2026/1/4	1096天	3.10%	持有中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91.45	2023/1/4	2026/1/4	1096天	3.10%	持有中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3/4/7	2023/7/31	115天	1.30%-3.61%	83.08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期限	预期年化参考收益率	收益
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5/26	43天	3.00%	1.83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5/26	43天	3.00%	1.83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7/31	109天	3.00%	4.56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8/2	111天	3.00%	4.64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8/2	111天	3.00%	4.64
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8/2	111天	3.00%	4.64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500.00	2023/4/13	2023/10/13	183天	3.00%	7.64
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3,000.00	2023/4/24	2023/10/24	183天	3.00%	45.87
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2023/4/24	2023/10/24	183天	3.00%	30.58
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对公双利丰存款	2,355.00	2023/4/25	2024/4/24	365天	1.75%	持有中
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对公双利丰存款	3,200.00	2023/4/25	2023/12/25	244天	1.75%	0.00
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对公双利丰存款	3,098.00	2023/12/25	2024/4/24	121天	1.75%	持有中
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单位人民币三年CD-13	8,000.00	2023/7/31	2026/7/31	1096天	2.90%	持有中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	2023/10/26	2026/10/26	1096天	2.20%	持有中
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3/10/26	2026/10/26	1096天	2.20%	持有中
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人民币三年单位定期存款	1,000.00	2023/10/26	2026/10/26	1096天	2.20%	持有中

(五)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1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原定房屋不再满足公司募投项目“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需求，为更好的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变更募投项目“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址寻找合适地点重新推进此项募投项目，调整后“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4年10月。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国内客观环境影响，“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受到了一定影响，同时由于施工人员的流动受限等因素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为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运营，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调整“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完成时间，调整后“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浙江自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自然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449.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51.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099.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改性 TPU 面料及户外用品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695.84	24,695.84	24,695.84	2,720.60	17,418.40	-7,277.44	70.53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	否	14,830.00	14,830.00	14,830.00	6,424.13	11,777.72	-3,052.28	79.42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092.80	11,092.80	11,092.80	-	-	-11,092.80	-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越南户外用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6,831.00	6,831.00	6,831.00	-	6,831.00	-	100.00	2022 年 10 月	-286.52	[注 1]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6.70	15,072.73	72.73	100.48[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2,449.64	72,449.64	72,449.64	9,151.42	51,099.84	-21,349.80	70.53		-286.5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因受国内客观环境影响，“户外用品自动化生产基地改造项目”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受到了一定影响，同时由于施工人员的流动受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为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运营，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建设期由 24 个月变更为 44 个月。 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与房屋出让方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签订《房屋订购合同》，但由于原定房屋不再满足公司募投项目“户外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需求，为更好的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经双方多次协商，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拟解除公司与房屋出让方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订购合同》，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寻找合适地点重新推进此项募投项目。为更好项目审慎决策，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营，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募投项目建设期由 24 个月变更为 42 个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越南户外用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未实现预期效益，主要原因系产能未完全释放，处于生产爬坡阶段，前期费用相对较高；

注 2：相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系利息及理财收益。